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VM Minerals Limited

南亞礦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5)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佈**

摘要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的綜合虧損約為45,5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總淨資產約為567,6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開支淨額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650,700,000港元增加11%至約為721,900,000港元。

業績

南亞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5,690,103	—
銷售成本		(11,716,733)	(45,235)
毛虧損		(6,026,630)	(45,235)
其他收入	4	176,813	66,567
其他收益淨額	5	3,260,893	246,255
出售及分銷開支		(287,230)	—
行政開支		(13,778,664)	(14,235,895)
經營虧損		(16,654,818)	(13,968,308)
融資成本	6(a)	(28,080,787)	(29,006)
除稅前虧損	6	(44,735,605)	(13,997,314)
所得稅	7	—	(10,195)
本期虧損		(44,735,605)	(14,007,509)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45,491,238)	(14,007,509)
非控股權益		755,633	—
本期虧損		(44,735,605)	(14,007,509)
每股虧損	8		
基本		(1.50仙)	(0.67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虧損	(44,735,605)	(14,007,509)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開支)(經扣減零稅項)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異	<u>6,273,072</u>	<u>12,752,345</u>
本期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u>(38,462,533)</u></u>	<u><u>(1,255,164)</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9,221,888)	(1,255,164)
非控股權益	<u>759,355</u>	<u>—</u>
本期全面開支總額	<u><u>(38,462,533)</u></u>	<u><u>(1,255,164)</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值)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1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07,537,753	636,628,871
—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 租賃土地權益		14,349,099	14,120,778
商譽	12	340,959,147	120,479,667
勘探及評估資產		9,869,877	7,148,983
採礦按金		231,929	227,055
		1,072,947,805	778,605,354
流動資產			
存貨	13	24,145,409	4,653,186
應收賬款	14	5,078,199	8,795,40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24,510,369	67,995,495
質押存款		17,390	3,811,6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75,308,851	44,039,009
		129,060,218	129,294,75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11,459,617	62,147,931
融資租賃承擔	17	991,756	907,296
應付關連方款項		629,934	1,087,093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		8,148,622	5,421,106
可換股債券		116,380,749	116,380,749
有抵押銀行貸款	18	443,800,134	399,873,440
		581,410,812	585,817,615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淨額		<u>(452,350,594)</u>	<u>(456,522,85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20,597,211</u>	<u>322,082,495</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17	2,961,059	3,196,685
來自第三方無抵押貸款	19	50,000,000	—
		<u>52,961,059</u>	<u>3,196,685</u>
資產淨額		<u>567,636,152</u>	<u>318,885,81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	87,942,014	62,988,889
儲備		478,473,249	255,896,76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566,415,263</u>	<u>318,885,651</u>
非控股權益		<u>1,220,889</u>	<u>159</u>
權益總額		<u>567,636,152</u>	<u>318,885,810</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值)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港元	資本儲備 港元 (附註)	股份溢價 港元	匯兌儲備 港元	其他儲備 港元	累積虧損 港元	總額 港元	權益 港元	權益總額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45,100,000	—	68,090,412	4,941,013	30,856,527	(29,597,269)	119,390,683	—	119,390,683
本期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12,752,345	—	(14,007,509)	(1,255,164)	—	(1,255,164)
根據股份配售而發行的股份	9,000,000	—	110,996,696	—	—	—	119,996,696	—	119,996,696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54,100,000	—	179,087,108	17,693,358	30,856,527	(43,604,778)	238,132,215	—	238,132,215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62,988,889	—	271,608,063	29,344,462	30,856,527	(75,912,290)	318,885,651	159	318,885,810
本期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6,269,350	—	(45,491,238)	(39,221,888)	759,355	(38,462,533)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520,434	520,434
根據股份配售而發行的股份	8,500,000	—	69,020,000	—	—	—	77,520,000	—	77,520,000
股份配售產生開支	—	—	(1,938,000)	—	—	—	(1,938,000)	—	(1,938,000)
根據認股權證配售而發行的認股權益	—	819,500	—	—	—	—	819,500	—	819,500
收購附屬公司	16,328,125	—	192,671,875	—	—	—	209,000,000	(59,059)	208,940,941
認股權證轉換為股份	125,000	(25,000)	1,250,000	—	—	—	1,350,000	—	1,350,000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87,942,014	794,500	532,611,938	35,613,812	30,856,527	(121,403,528)	566,415,263	1,220,889	567,636,152

附註：資本儲備指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七日以每份面值0.005港元向十名獨立第三方所發行的163,900,000份認股權證已確認金額，該等認股權證賦予認股權證持有人權利於發行認股權證日起計十二個月期間內以認購價每股0.27港元認購163,900,000股本公司的新股份。每份認股權證附帶權利可認購一股本公司的新股份。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7,273,125)	(43,718,826)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79,818,030)	(68,495,12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28,756,869	111,124,901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1,665,714	(1,089,053)
	<hr/>	<hr/>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039,009	4,155,067
匯率變動之影響	(395,872)	12,860,508
	<hr/>	<hr/>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308,851	15,926,522
	<hr/> <hr/>	<hr/> <hr/>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合披露規定所編製。

初步公佈的數字已獲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天職香港」)同意定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者。由於天職香港就此進行的工作不構成鑒證工作或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天職香港不會對初步公佈發表任何鑒證。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含編製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可換股債券的衍生部分按公允值列賬。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為452,350,594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6,522,859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除稅後虧損為44,735,605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007,509港元)。鑒於上述情況，本公司董事會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持續經營的財務資源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日後的流動資金及表現。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使用持續經營假設乃屬適當，原因是彼等認為，計及以下因素，本集團將獲得足夠的營運資金融資。

可動用銀行信貸額度

為向馬來西亞霹靂州鎂冶煉廠生產線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獨資附屬公司CVM Magnesium Sdn. Bhd.(「CVMSB」)取得銀行信貸合共184,600,000馬幣(相當於475,800,000港元)，包括來自Bank Kerjasama Rakyat Malaysia Berhad(「Bank Rakyat」)的十年期定期貸款。

直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已提用信貸總額約172,200,000馬幣（相當於約443,8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60,000,000馬幣（相當於約403,700,000港元））。

根據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訂立的銀行貸款協議，於未來十年，本集團須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起或之前向Bank Rakyat每月分期償還銀行貸款743,065馬幣（相當於1,914,869港元），並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二日起或之前增加至2,190,758馬幣（相當於5,645,556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CVMSB成功磋商重訂向Bank Rakyat償還貸款的計劃。每月分期還款金額已修訂為670,000馬幣（相當於1,726,582港元），自二零一一年八月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生效，並自二零一四年一月起至二零一八年貸款年期結束期間增加至4,200,000馬幣（相當於10,823,348港元）。

經考慮上述因素，董事信納本集團有足夠資金持續營運及如期支付各項財務負債。因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會計政策變動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則除外。採納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認股權證

發行認股權證將透過以固定金額的現金換取固定數目的本公司本身權益工具支付。當認購認股權證時，代價的公允值於資本儲備確認。

認股權證的公允值乃於資本儲備確認直至認股權證獲行使（當其轉移至股份溢價賬）或認股權證到期（當其直接撥回至累積虧損）為止。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期內向客戶供應的鎂錠銷售價值。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176,813	53,429
租金收入	—	13,138
	<u>176,813</u>	<u>66,567</u>

5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未經審核)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	51,540	—
匯兌收益淨額	219,866	246,255
豁免其他應付債權人債務	2,989,487	—
	<u>3,260,893</u>	<u>246,255</u>

豁免債務乃欠付以往年度所收購附屬公司其他應付債權人的款項。

6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未經審核)
(a) 融資成本：		
可換股債券利息	11,427,516	—
銀行貸款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7,672,609	6,406,687
—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	6,853,628	8,892,280
	<u>14,526,237</u>	<u>15,298,967</u>
貸款交易成本攤銷	246,695	176,690
其他借貸成本	1,750,919	1,364,148
融資租賃承擔的財務費用	129,420	18,643
	<u>16,653,271</u>	<u>16,858,448</u>
減：撥充為在建工程資本的融資成本**	—	(16,829,442)
	<u>16,653,271</u>	<u>29,006</u>
	<u>28,080,787</u>	<u>29,006</u>

* 該分析列出根據貸款協議所載協定預定償還日期的銀行貸款(包括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的有期貸款)的融資成本。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利息分別為14,526,237港元及15,298,967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銀行貸款利息撥作資本(二零一零年：7.6%至8.3%)。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未經審核)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工資、花紅及福利	5,736,405	5,216,517
向界定退休計劃供款	310,596	389,074
	<u>6,047,001</u>	<u>5,605,591</u>

根據馬來西亞相關勞工法例及法規，CVMSB參與一項由馬來西亞政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計劃」)。因此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CVMSB需按照合資格的員工薪金12%(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向該計劃供款。該計劃的供款即時歸屬。

除上述年度供款以外，本集團概無支付退休福利的其他重大責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未經審核)
(c) 其他項目：		
勘探及評估資產攤銷	104,432	95,793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權益攤銷	74,502	68,339
核數師酬金	290,771	283,856
已售存貨成本	11,716,733	—
折舊	13,052,248	91,374
勘探及評估資產撇銷	592,644	—
經營租賃支出：		
— 辦公室物業	671,936	605,010
— 辦公室設備	29,989	15,950
— 員工宿舍	—	5,933
— 設備及機器	—	156,874
呆賬撥備	10,687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成本11,716,733港元主要包括員工成本792,850港元、折舊12,622,431港元及攤銷74,502港元，該金額亦包括分別就上文或附註6(b)披露的各類此等開支的有關總金額。

7 所得稅

根據馬來西亞所得稅條例及法規，本集團的馬來西亞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須按25%稅率繳納馬來西亞所得稅(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這些公司並無應評稅溢利，故並無就所得稅作撥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指利息收入的馬來西亞所得稅撥備。

根據香港稅務條例，本公司於香港產生或獲得的應評稅溢利須按法定所得稅稅率16.5%(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繳稅。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應評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撥備。

由於本集團的印尼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任何應評稅溢利，故並無就印尼所得稅作撥備。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二零零四年商業公司法(經修訂)註冊成立的本集團成員公司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獲豁免繳納所得稅。

由於在相關稅務司法權區內將不大可能有可用作抵免累積稅務虧損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將有關累積稅務虧損(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3,389,000港元)遞延稅項資產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現行稅務法例，稅務虧損並無到期。其他暫時差異則不屬要項。

8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虧損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45,491,238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007,509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042,114,258股(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87,535,912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定轉換本公司尚未轉換的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因其獲行使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10 分部報告

本集團有兩個可呈報分部，即開採白雲石及生產鎂錠和勘探鐵礦石、煤炭及錳。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目的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人員管理人員提供的內部申報的分部資料與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所申報者相同。

(a) 有關可呈報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開採 白雲石及 生產鎂錠 港元	勘探 鐵礦石、 煤炭及錳 港元	總計 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5,690,103	—	5,690,103
分部溢利	1,555,197	1,414,064	2,969,261
利息收入	164,961	1,128	166,089
融資成本	(16,653,271)	—	(16,653,271)
折舊及攤銷	(13,192,245)	(18,911)	(13,211,156)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	39,299	12,241	51,540
分部非流動資產添置	<u>69,969,608</u>	<u>223,575,627</u>	<u>293,545,235</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u>772,652,851</u>	<u>349,069,200</u>	<u>1,121,722,051</u>
分部負債	<u>(12,572,511)</u>	<u>(2,502,711)</u>	<u>(15,075,222)</u>

	開採 白雲石及 生產鎂錠 港元	勘探 鐵礦石、 煤炭及錳 港元	總計 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	—	—
分部虧損	(7,838,553)	—	(7,838,553)
利息收益	9,622	—	9,622
融資成本	(29,006)	—	(29,006)
折舊及攤銷	(237,797)	—	(237,797)
其他收入及支出的重大項目：			
所得稅開支	(10,195)	—	(10,195)
分部非流動資產添置	85,737,757	—	85,737,757
	<u> </u>	<u> </u>	<u> </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分部資產	731,512,870	124,033,208	855,546,078
分部負債	(61,895,580)	(3,421,291)	(65,316,871)
	<u> </u>	<u> </u>	<u> </u>

(b) 可呈報分部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u>5,690,103</u>	<u>—</u>
損益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2,969,261	(7,838,553)
折舊及攤銷	(13,231,182)	(255,506)
融資成本	(28,080,787)	(29,006)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	51,540	—
利息收入	176,813	53,429
未分配公司開支	(6,621,250)	(5,927,678)
	<u> </u>	<u> </u>
除稅前綜合虧損	<u>(44,735,605)</u>	<u>(13,997,314)</u>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1,121,722,051	855,546,078
未分配公司資產：		
質押存款	17,390	3,811,6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75,308,851	44,039,009
其他	4,959,731	4,503,365
綜合資產總值	<u>1,202,008,023</u>	<u>907,900,110</u>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15,075,222)	(65,316,871)
未分配公司負債：		
有抵押銀行貸款	(443,800,134)	(399,873,440)
可換股債券及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 來自第三方無抵押貸款	(124,529,371)	(121,801,855)
其他	(50,000,000)	—
其他	(967,144)	(2,022,134)
綜合負債總額	<u>(634,371,871)</u>	<u>(589,014,300)</u>

(c) 地理資料

- (i)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固定資產、勘探及評估資產、採礦按金及商譽(「指定非流動資產」)等地理位置的資料如下表。地理位置乃根據所送貨品所在地而定。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以(1)資產所在地(倘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2)獲分配資產業務之所在地(倘屬無形資產及商譽)分類。

	美國		馬來西亞		日本		總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u>4,572,231</u>	<u>—</u>	<u>143,488</u>	<u>—</u>	<u>974,384</u>	<u>—</u>	<u>5,690,103</u>	<u>—</u>

	香港		馬來西亞		印尼		總計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指定								
非流動資產	<u>128,029</u>	<u>145,847</u>	<u>725,404,555</u>	<u>654,731,399</u>	<u>347,415,221</u>	<u>123,728,108</u>	<u>1,072,947,805</u>	<u>778,605,354</u>

(d)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客戶 a	2,855,620	—
客戶 b	1,716,610	—

11 固定資產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固定資產的成本約70,44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5,741,000港元），包括透過業務合併（參閱附註21）取得的資產56,964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及根據融資租賃取得的資產459,495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62,919港元），而就融資成本於在建工程中資本化為零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829,442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賬面值103,154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的資產獲出售，產生出售收益51,54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已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的其他收益淨額。

12 商譽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成本：		
於一月一日	120,479,667	—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附註21)	220,361,544	120,479,667
匯兌調整	117,936	—
	<u>340,959,147</u>	<u>120,479,667</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40,959,147</u>	<u>120,479,667</u>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40,959,147</u>	<u>120,479,667</u>

期內，商譽增加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已分配至勘探鐵礦石、煤炭及錳的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概無含有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減值。

此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在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該計算方法取自以管理層核准的十年期財務預算為基礎的現金流量預測及每年8.3%之貼現率。在使用價值計算方法之其他主要假設涉及估計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銷售預算及毛利率)，而有關估算根據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作出。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及可能變動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之總賬面值超過現金產生單位之總可收回金額。

13 存貨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原料	3,378,176	3,644,096
半成品	11,236,416	99,016
製成品	9,530,817	910,074
	<u>24,145,409</u>	<u>4,653,186</u>

14 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u>5,078,199</u>	<u>8,795,408</u>

(a)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並無逾期或減值	<u>5,078,199</u>	<u>8,795,408</u>

應收賬款於出口銷售的提單日期或本地銷售的發票日期起15日內到期。

並無逾期或減值之應收賬款與多類並無近期違約記錄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對該等餘額毋須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仍被認為可全數收回。

- (b)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賬款5,078,199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95,408港元）已抵押，作為取得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

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項	2,110,913	22,112,925
向一名合約商支付墊款	11,853,791	39,800,331
政府補助金應收款項	969,818	949,437
按金及預付款項	9,575,847	5,084,463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48,339
	<u>24,510,369</u>	<u>67,995,495</u>

除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本集團按金及預付款項8,859,962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30,150港元）外，所有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1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	115,388
在建工程應付款項	—	38,860,8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1,459,617	23,171,728
	<u>11,459,617</u>	<u>62,147,931</u>

截至報告期末，已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即期	—	32,663
於三個月內到期	—	82,725
	<u>—</u>	<u>115,388</u>

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預計於一年內結清。

17 融資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應付融資租賃承擔如下：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最低租賃付款總值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一年以內	<u>991,756</u>	<u>907,296</u>	<u>1,203,061</u>	<u>1,134,760</u>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1,057,875	969,885	1,203,062	1,134,760
兩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1,744,094	1,958,073	1,873,835	2,126,850
五年以上	<u>159,090</u>	<u>268,727</u>	<u>163,809</u>	<u>279,600</u>
	<u>2,961,059</u>	<u>3,196,685</u>	<u>3,240,706</u>	<u>3,541,210</u>
	<u>3,952,815</u>	<u>4,103,981</u>	<u>4,443,767</u>	<u>4,675,970</u>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u>(490,952)</u>	<u>(571,989)</u>
租賃承擔現值			<u>3,952,815</u>	<u>4,103,981</u>

18 有抵押銀行貸款

於報告期末，計息銀行貸款按以下期間到期償還：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到期償還的有期貸款部分	9,703,965	261,118,236
一年後到期償還的有期貸款：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19,020,499	10,825,776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224,169,446	38,407,395
五年後	190,906,224	89,522,033
	434,096,169	138,755,204
	443,800,134	399,873,440

到期金額乃按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償還日期為基準，並無計及任何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的影響。

根據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訂立的銀行貸款協議，於未來十年，本集團須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起或之前向Bank Rakyat 每月分期償還銀行貸款743,065馬幣（相當於1,914,869港元），並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二日起或之前增加至2,190,758馬幣（相當於5,645,556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CVMSB成功磋商重訂向Bank Rakyat償還貸款的計劃。每月分期還款金額已修訂為670,000馬幣（相當於1,726,582港元），自二零一一年八月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生效，並自二零一四年一月起至二零一八年貸款年期結束期間增加至4,200,000馬幣（相當於10,823,348港元）。

批予CVMSB的銀行貸款按以下方式擔保：

- (i) 將CVMSB持有土地及在其上興建之廠房設立法定押記；
- (ii) 轉讓應收賬款；
- (iii) 將CVMSB所有現有及未來資產（不包括履約保證）設立法定押記；
- (iv) 轉讓CVMSB於與鎂錠生產項目（「該項目」）有關的所有樓宇合約、設計圖則及其他合約的一切權利、享有權及權益；

- (v) 轉讓CVMSB作為其於該項目業務一部分而承購保險的一切權利、利益及權益；
- (vi) 保留在銀行的現有收入戶及入賬戶的進賬款項的讓轉書，以向銀行授出擔保（收入戶僅由銀行操作）；
- (vii) 將CVMSB的還原罐作第一固定抵押／轉讓；
- (viii) 將CVMSB的還原罐的保單作轉讓；及
- (ix) 委任法律顧問可能提出的任何其他擔保。

本集團的所有銀行信貸均受本集團符合契諾（通常見於與財務機構訂立的借款安排內）規限。倘本集團違反該等契諾，則須按要求償還已提用的信貸。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二月或前後CVMSB步增的營運開始時須符合該等契諾。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違反有關提用信貸的契諾（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19 來自第三方無抵押貸款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50,000,000港元的無抵押貸款訂立貸款協議，年利率為12%，每半年支付。貸款應於二零一四年六月或之前悉數償還。

無抵押貸款的實際年利率為12%（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

20 股本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股份數目	總額 港元	股份數目	總額 港元
法定：				
於本期／年度初	10,000,000,000	250,000,000	4,800,000,000	120,000,000
法定股本增加	—	—	5,200,000,000	130,000,000
	<u>10,000,000,000</u>	<u>250,000,000</u>	<u>10,000,000,000</u>	<u>25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本期／年度初	2,519,555,556	62,988,889	1,804,000,000	45,100,000
根據股份配售而 發行的股份	340,000,000	8,500,000	360,000,000	9,000,000
就收購附屬公司 發行股份	653,125,000	16,328,125	355,555,556	8,888,889
認股權證轉換 為股份	5,000,000	125,000	—	—
	<u>3,517,680,556</u>	<u>87,942,014</u>	<u>2,519,555,556</u>	<u>62,988,889</u>

21 收購附屬公司

為使白雲石及鎂業務多元化，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Teoh Tek Siong先生與United Fortune Enterprises Limited(「賣方」)訂立協議(「該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Step Pacific Development Limited(「Step Pacific」)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1%，代價為220,000,000港元，通過於簽署協議時向賣方支付按金11,000,000港元及向賣方發行合共653,125,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的方式償付。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已收購業務向本集團創造零收益及虧損淨額358,720港元。假設上述收購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進行，本公司董事估計，本集團的除稅前收益及虧損會維持不變。該等金額已使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藉假設Step Pacific現時持有的附屬公司控制日期維持不變計算。

以上收購事項經已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收購事項的生效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

	被收購方 於收購當日的 賬面值及 暫定公允值 港元 (未經審計)
購入的淨資產：	
固定資產	56,964
勘探及評估資產	253,16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9,58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65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948,281)
	<u>(415,908)</u>
非控股權益	54,364
商譽	220,361,544
	<u>220,000,000</u>
總代價	<u>220,000,000</u>
支付方法：	
已付現金	11,000,000
股份代價，按公允值計算	209,000,000
	<u>220,000,000</u>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11,000,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659
	<u>(10,987,341)</u>

上述期內收購事項所產生的商譽乃按暫定基準釐定，此乃由於購入的可識別資產的性質及公允價值僅可根據暫定價值釐定。本公司正在獲取獨立估值以評估公允值。有關商譽或會於初步會計完成時作出調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通過全資附屬公司CVM Magnesium Sdn. Bhd. (「CVMSB」) 於馬來西亞霹靂州營運，乃是東南亞首家鎂生產商。CVMSB自二零零九年六月起，已加速白雲山的白雲石開採規模，以作堆場之用途。

除開採白雲石及生產鎂錠外，本集團亦開展鐵礦石、煤炭及錳的勘探。

業務回顧

霹靂州鎂冶煉廠(「冶煉廠」)

本集團於馬來西亞霹靂州的冶煉廠之建造及安裝工程經已大致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份竣工。

同時，董事會知悉冶煉廠已經開始生產鎂錠。

本集團融資

為向冶煉廠的生產線提供資金，CVMSB取得銀行信貸合共184,600,000馬幣(相當於475,800,000港元)，包括來自Bank Kerjasama Rakyat Malaysia Berhad (「Bank Rakyat」) 的十年期定期貸款。

直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已提用信貸總額約172,200,000馬幣(相當於約443,8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60,000,000馬幣(相當於約403,700,000港元))。

根據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訂立的銀行貸款協議，於未來十年，本集團須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起或之前向Bank Rakyat每月分期償還銀行貸款743,065馬幣(相當於1,914,869港元)，並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二日起或之前增加至2,190,758馬幣(相當於5,645,556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CVMSB成功磋商重訂向Bank Rakyat償還貸款的計劃。每月分期還款金額已修訂為670,000馬幣(相當於1,726,582港元)，自二零一一年八月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生效，並自二零一四年一月起至二零一八年貸款年期結束期間增加至4,200,000馬幣(相當於10,823,348港元)。

集資活動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大華繼顯」)訂立一項有條件股份配售協議，據此，大華繼顯同意按每股0.228港元之價格配售最多34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股份配售」)。本公司亦與大華繼顯訂立一項有條件認股權證配售協議，據此，大華繼顯同意按每份認股權證0.005港元之價格配售163,900,000份認股權證(「認股權證配售」)，其附有權利可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或之前按每股股份0.27港元之認股權證行使價認購163,9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

股份配售及認股權證配售分別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七日完成。籌集所得款項總額分別為75,600,000港元及800,000港元。

未獲發牌照、批文及許可證

本公司的馬來西亞法律顧問認為CVMSB已就有關冶煉廠的營運獲得一切主要／重要牌照、批准及許可證。

展望

隨著冶煉廠進入新階段，市場推廣工作相應展開，以擴大不同地區客戶層面，確保客戶的多元性。

我們預見，當冶煉廠實現商業化生產時，本集團將獲得更多收益及能夠降低其單位生產成本。

同時，作為長期增長計劃，本集團不斷尋找礦業及資源性領域新商機。以下是本公司期內提出數項提案的最新進展。

鐵礦石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PT. Commerce Venture Iron Ore (前稱PT. Rimbaka Mining Makmur) (「PT. CVIO」，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與PT. Harita Mineral Jaya Abadi (「PT. HMJA」，一間於印尼註冊成立公司) 訂立一份諒解備忘錄 (「鐵礦石諒解備忘錄」)，據此，PT. CVIO容許PT. HMJA於鐵礦石諒解備忘錄訂立日期起計一年期間 (或PT. CVIO與PT. HMJA雙方可能協定的延長期間) 內就位於印尼亞齊省Kota Subuluhsalam市Penanggalan分區Penuntungan村面積1,500公頃土地的鐵礦石勘探及開採項目的可行性進行盡職審查並磋商PT. CVIO與PT. HMJA訂立建議合作協議 (「鐵礦石合作協議」) 的條款及條件。

鐵礦石諒解備忘錄載有若干具法律約束力的責任，其中包括，準備及履行鑽探計劃，進行盡職審查及保密責任。然而，PT. CVIO並無法律責任訂立鐵礦石合作協議，而該協議之條款仍尚未確定。

其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的公佈。

煤炭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PT. CVIO與ASR Global Pte. Ltd. (「ASR Global」，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公司) 訂立諒解備忘錄 (「煤炭諒解備忘錄」)，據此，PT. CVIO容許ASR Global於煤炭諒解備忘錄訂立日期起計三個月期間 (或PT. CVIO與ASR Global雙方可能協定的延長期間) 內就勘探及開採位於Kuala dan Tadu Raya, Nagan Raya, Aceh Province, Indonesia面積9,825公頃土地的煤炭及其他與之相關的活動的可行性進行盡職審查並磋商PT. CVIO與ASR Global訂立建議合作協議 (「煤炭合作協議」) 的條款及條件。

煤炭諒解備忘錄載有若干具法律約束力的責任，其中包括，準備及履行勘探計劃，進行盡職審查及保密責任。然而，PT. CVIO並無法律責任訂立煤炭合作協議，而該協議之條款仍尚未確定。

其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的公佈。

收購附屬公司

為使白雲石及鎂業務作多元化發展，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Teoh Tek Siong先生及United Fortune Enterprises Limited（「賣方」）訂立協議（「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Step Pacific Development Limited（「Step Pacific」）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1%，代價為220,000,000港元，通過於簽署協議時向賣方支付按金現金11,000,000港元及向賣方發行合共653,125,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的方式償付。

Step Pacific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Step Pacific持有Stabil Megamas Sdn. Bhd.的100%股權，而Stabil Megamas Sdn. Bhd.則持有PT. Laksbang Mediatama（「PT. LM」）99%已發行股本。PT. LM為印尼的錳勘探的勘探開採許可證的持有人，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六日起計為期一年。

其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的公佈以及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的通函。

財務回顧

營業額及其他收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鎂錠的營業額為5,690,103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的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本集團就存放於認可金融機構的存款收取利息收入176,813港元。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13,489,783港元（二零一零年：零港元）包括員工成本792,850港元、折舊12,622,431港元及攤銷74,502港元，該金額亦包括分別就附註6(b)及6(c)披露的各類此等開支的有關總金額。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的14,200,000港元減少3%至二零一一年同期約13,8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期內實施成本削減措施而產生的差旅費用及辦公室開支降低所致。

勘探、發展及礦務生產活動

地質勘探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合共四個勘探權，覆蓋範圍25,035公頃（即兩個覆蓋範圍19,825公頃的煤炭勘探權、一個覆蓋範圍1,500公頃的鐵礦石勘探權及一個覆蓋範圍3,710公頃的錳勘探權），所有勘探權均屬於印尼亞齊省。本集團亦擁有一個覆蓋範圍227,125公頃的錳勘探權，屬於印尼Yogyakarta省。

期內，本集團的地質勘探支出約為3,19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零港元），乃產生自上述權利的一般地質調查。

開採白雲石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完成累計白雲石輸出15,737噸（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45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自白雲石開採生產活動的支出約為72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70,000港元）。

鐵礦石、煤炭及錳

概無進行鐵礦石、煤炭及錳的開採生產活動。

外匯收益淨額

外匯收益淨額約為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0,000港元）實為本集團存放於馬來西亞認可金融機構內存款的未變現收益淨額。

展望未來，除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外，本集團主要將面臨以外幣為單位等交易的匯兌風險。二零一一年首半年，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任何對沖活動。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本公司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應付利息開支約11,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及CVMSB承擔的銀行貸款利息約14,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300,000港元）。

稅前虧損

由於CVMSB於二零一零年第四季度剛開始盈利業務，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綜合除稅前虧損達約44,7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000,000港元)。

每股虧損

由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因開展冶煉廠業務產生毛損、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上升而大幅增加約31,500,000港元，故二零一一年的每股虧損較二零一零年有所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約為452,4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6,500,000港元)。流動負債包括一年內須清還的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承擔約444,8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800,000港元)及可換股債券約124,5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8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Bank Rakyat提供的貸款年息率為8.6%，即Bank Rakyat的基本融資利率加2%的年浮動利率。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負債資產比率為1.10(按融資租賃承擔、貸款及可換股債券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負債資產比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約1.6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75,3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000,000港元)。本集團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15,7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600,000港元)，預計一年內收回。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固定資產賬面價值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650,700,000港元增長11%至約721,900,000港元。約99.6%資本開支來自冶煉廠。

資產抵押

批予CVMSB的銀行貸款按以下方式擔保：

- (i) 將CVMSB持有土地及在其上興建之廠房設法定押記；
- (ii) 轉讓應收賬款；
- (iii) 將CVMSB所有現有及未來資產（不包括履約保證）設立固定及浮動法定押記；
- (iv) 轉讓CVMSB於與鎂錠生產項目（「該項目」）有關的所有樓宇合約、設計圖則及其他合約的一切權利、享有權及權益；
- (v) 轉讓CVMSB作為其於該項目業務一部分而承購保險的一切權利、利益及權益；
- (vi) 保留在銀行的現有收入戶及入賬戶的進賬款項的讓轉書，以向銀行授出擔保（收入戶僅由銀行操作）；
- (vii) 將CVMSB的還原罐作第一固定抵押／轉讓；
- (viii) 將CVMSB的還原罐的保單作轉讓；及
- (ix) 委任法律顧問可能提出的任何其他擔保。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僱員約357名（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1名）。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6,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6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約24%（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僱員酬金按表現，經驗及行業慣例釐定，而花紅則按僱員個別表現及根據本集團整體薪酬政策發放。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待遇。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冶煉廠並無資本承擔（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銀行發出總價值184,600,000馬幣（相當於約475,8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200,000馬幣（相當於約757,400,000港元））的公司擔保。

董事認為本公司不太可能因公司擔保而遭申索。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公司保擔下的最高負債約為172,200,000馬幣（相當於443,8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0,000,000馬幣（相當於403,700,000港元）），即CVMSB已經提用而未償還的銀行貸款。

此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CVMSB購買液化石油氣向供應商發出價值850,000馬幣（相當於約2,2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50,000馬幣（相當於2,100,000港元））的公司擔保。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就CVMSB購買汽車、傢俬及裝配而為融資租賃債權人提供公司擔保合共1,489,460馬幣（相當於3,838,32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57,657港元）。

本集團並無對公司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益，因其公允值無法合理計量且其交易價為零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零港元）。因此，本公司不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中所訂適用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的最佳常規（「最佳

常規」)。據董事所知，並無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於回顧期內任何時間有任何違反守則條文的情況，除下列摘要之若干偏離行為外：

守則條文A.4.1條

守則條文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條文輪席退任及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重新選舉。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守則之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董事會向全體成員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全面遵守標準守則的相關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審閱

由Wong Choi Kay女士（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Chong Lee Chang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Tony Tan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及檢討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

刊載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同時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vmminerals.com。本公司二零一一年中期報告亦將於適當時候在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南亞礦業有限公司
行政主席
GOH SIN HUAT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Goh Sin Huat先生、Lim Ooi Hong先生及梁維君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Wong Choi Kay女士、Chong Lee Chang先生及Tony Tan先生。